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7 日、2021 年 1 月 8 日、2021 年 1 月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未买卖公司股票。
- 6、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了《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39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2020-049）。

目前公司正在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发行完成后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